



巴里·吉福德

巴里·吉福德《作家们》：

我们听到的是谁的声音？

□陈 星

读《作家们》时，我们听到的是谁的声音？

乍一看，这个问题很好回答：既然《作家们》是巴里·吉福德的作品，那我们听到的自然就是巴里·吉福德的声音。尤其是吉福德还特意在“作者的话”里提醒我们，他“自作主张改动了作家们的生平信息”。换言之，即便这部作品原本旨在再现这些作家的真实生活，实际上我们读到的信息也只是吉福德的主观构建，听到的是吉福德自己的声音。撰写任何传记都意味着对实存“事实”的选择、解读、删改、润色，甚至“改动”。吉福德在《作家们》中解读了16位在欧美现当代文学史上举足轻重的诗人、小说家、剧作家的人生和文学艺术。不论这些作家在世时是以擅春秋笔法、言简意赅著称，还是以洋洋洒洒、鸡篇巨制闻名，在吉福德笔下，他们通通只能出演自己生命中或许曾发生过、或许从未有过的一个片段：《作家们》中的13部短剧（也许用“微剧”来描述更合适）里，除了海明威出演的《瞭望山庄的春训》，余下12部都是独幕独场剧，出场人物不超过3位，对话寥寥，最多一刻钟就得谢幕。

传记学研究者迈克尔·本顿曾经撰文指出，“从某种程度上说，所有的作家传记描绘的都是传记作家自己”，吉福德的《作家们》似乎也不例外。从剧本中频频出现的一些意象和话题（旅店、犯罪、音乐、文学作品的电影改编、古巴、墨西哥、西班牙语）里，我们的确能隐约看到吉福德本人的生活和写作经历。巴里·吉福德1946年出生于芝加哥的一家酒店。父亲是一个犯罪集团成员，主要在大小酒店内活动，因此吉福德的童年基本上是在芝加哥和新奥尔良的一家家酒店里度过的。在2015年接受采访时，他曾经这样描述自己的童年：“出生在一家酒店里，在一个个酒店的游泳池边长大，听着南来北往的人们谈天说地，注意他们如何说话，模仿芝加哥和哈瓦那的各种口音。”吉福德成名后多次和导演大卫·林奇合作，其中一次是为美国HBO电视网创作迷你剧，故事就安排在酒店内，剧名便是《酒店房间》。而《作家们》中的不少场景，也正是大酒店或是小旅馆，南来北往的人们在那里谈天说地，聊聊犯罪、人生、写作，其中有好几位还恰好是说夹杂着西班牙语的生硬英语。当

然，真正让吉福德声名鹊起的是他的犯罪小说。20世纪90年代，当欧美大部分犯罪小说作家还将目光集中在美国的意大利黑帮身上时，他便开始以墨西哥和那里的死亡圣神教信仰为背景进行创作。而墨西哥（以及拉丁美洲）和死亡成为《作家们》中反复出现的两大元素，看来也并非偶然。对于大多数人来说，他们初识吉福德是通过影片《我心狂野》。该影片由大卫·林奇改编自吉福德的同名小说，1990年在戛纳电影节上斩获了金棕榈奖，吉福德的小说创作生涯也由此走上坦途。而在《作家们》里，有一个关于

导演/编剧和原作者的故事，夹杂在关于海明威、凯鲁亚克、加缪、兰波、普鲁斯特、梅尔维尔、狄金森、乔伊斯、贝克特等文学巨匠的故事中间：《马耳他之鹰》的导演、编剧约翰·休斯顿与B.特拉文的会谈，讨论将后者的《碧血金沙》改编成同名故事片，好令其作者享誉世界。

吉福德谈到，促使自己写作《作家们》的，是曾听到一段8分钟的录音，那是乔伊斯本人朗读《芬尼根守灵夜》的选段，乔伊斯“轻快的尖嗓音让人想起利菲河漫过石块，流经都柏林”。因此，“在《作家们》里，我想的是，让他们自己为自己说话！”如果他是当真的，那么我们在《作家们》中听到的，应该是作家自己的声音——不仅仅听到他们“发言”，还应该听到他们“发声”。

特的确没能完成他的《追忆似水年华》；贝克特的确给乔伊斯做过助手，等等。不仅如此，短剧中的这16位作家也与他们作品中展现出的自己相当一致：海明威是条住在古巴、爱喝酒、会玩枪的硬汉；B. 特拉文是个身份扑朔迷离、行踪不定的神秘人；普鲁斯特则独自躺在病榻上自己与自己对话，是个“胡言乱语”的人。除此之外，在《作家们》里，还有对这些作家“声音”的大量直接引用：作家们有时会用自身行动诠释自己的名言，有时则在对话里悄悄插进自己的名句。加缪在《被放逐的伊克西翁》里亲自演绎他的名言“人是唯一一种拒绝成为自己的生物”；兰波躺在病榻上，到死都坚持“我厌恶我的国家。对我来说，最好的东西是喝醉后在海滩上的酣睡”；质疑标准英语写作、不喜语法和形式的贝克特一言不发，静静等待乔伊斯发言；而乔伊斯开口时，也的确没有遵守语法和形式，只说了“音乐”一词；狄金森几乎说每句话都要押韵，我们可以听到她向妹妹发问：“我只是个无足轻重的人。你是谁？你也不是个无足轻重的人吗？”还有波德莱尔感叹“花瓣绽开/来揭露恶之花”；以及梅尔维尔在河边喃喃“虽然我昏昏欲睡”，但“我没疯”。

我们或许也有机会听到这些作家“发声”。毕竟，《作家们》是部戏剧合集。在舞台上，剧中的作家将打破时空壁垒，用“自己”的声音与观众直接对话。戏剧是突破写作中介的艺术，因其即时性、有形性营造出真实感。这也就意味着，如果将这些短剧搬上舞台，我们将能直接听到演员演绎的不同角色，他们或许会再现乔伊斯的爱尔兰口音、狄金森的马萨诸塞腔、海明威的伊利诺伊调、加缪与波德莱尔与普鲁斯特与兰波带法国味儿的英语，或者博尔赫斯与波拉尼奥的拉美腔。这将是与阅读截然不同的体验——在阅读时，回响在我们心中的，始终不过是我们自己平素的声音。

但读者是通过纸上阅读的方式看《作家们》的。吉福德在“作者的话”里也说，这些篇目“可作剧本演绎，也同样可作故事阅读”。而把它们当故事阅读时，我们既听不到乔伊斯如“利菲河漫过石块，流经都柏林”的声音，也听不到演员

《作家们》中文版

而我们们的确听到了他们发言。虽然吉福德事前宣称自己对作家的生平进行了艺术加工，但总的来说，短剧里涉及的不少作家的个人生活细节与事实相符。兰波的确在埃塞俄比亚的哈拉伊待过，在那儿倒卖咖啡和军火，他也最终死在马赛圣母无染原罪医院，住院期间一直由妹妹伊莎贝尔陪伴；梅尔维尔的确在《白鲸》之后文运不昌，作品饱受冷落，最终于1866年改行做了海关检查员；波德莱尔的确有一位叫让娜·杜瓦尔的情妇，马奈还曾给她画过一幅画像（英国作家朱利安·巴恩斯曾评价它是马奈所绘肖像画中“最极端，也可能是最丑得令人发指”的一幅）；狄金森的确在费城结识过一位年长于自己的牧师；普鲁斯

萧锦荣：美国华裔文学中的一颗遗珠

□王 凯



萧锦荣

在美国华裔文坛中，有一位作家，既不同于汤亭亭、谭恩美、任璧莲等在美国出生的华裔作家，又不同于李翊云、闵安琪、袁小龙等用英文创作的移民作家。在以英文为主的美国，他坚持用西班牙文创作了三十余载，并还在用文字续写着传奇。他生活在夏威夷岛，偏偏不写当地的风土人情。他的笔下，不是人心险恶的武侠世界，就是筚路蓝缕的秘鲁生活，要不就是光怪陆离的奇幻梦境。同为移民作家，他的人生却更充满浓郁的漂泊味道，难以说清真正的归属。在小说中，他曾不落窠臼地将个人的生存状态与奥地利作曲家马勒相提并论，认为自己所面临的是一种“三重流亡”的窘境，作品中总散发着不可名状的忧伤。这位在文字中追寻、建构着故乡的作家就是美国华裔西班牙文作家萧锦荣(Siu Kam Wen)。

萧锦荣1950年出生于广东省中山县大涌镇南文乡，1956年举家移居香港。8岁那年，他又随母亲不远万里奔赴秘鲁首都利马，在父亲经营的杂货店中度过不堪回首的青少年时期。从夜校毕业后，萧锦荣考入圣马尔科斯大学，迫于父亲的压力，他未能如愿以偿地攻读心仪的文学专业，而是无奈地选择了实用性较强的会计专业。大学期间，他从未放弃用塞万提斯的语言西班牙文创作文学作品的梦想，积极参加文学工作坊，潜心写作。1985年，他移居夏威夷并加入美国国籍，现为夏威夷州立文化艺术基金会的会计师。

迄今为止，萧锦荣的主要作品包括短篇小说集《末程》(《The Final Stretch》,1985)、《天下第一剑》(《The First Sword of the Empire》,1988)，自传体小说《伊萨卡之旅》(《A Journey to Ithaca》, 2004)，长篇小说《花园中的雕像》(《The Statue in the Garden》, 2006)、《此生不易》(《This Sort of Life》, 2007)以及《图与剑》(《The Map and the Sword》, 2015)。其中，《末程》不仅获得1986年秘鲁最佳图书，还荣膺秘鲁80年代十大好书。值得一提的是，1981年，萧锦荣被授予秘鲁最高文学奖Cope Award中的荣誉奖，成为秘鲁较有影响的作家之一。对于萧锦荣的文学成就，秘鲁文学之家研究及创作总监桑德罗·基里评价道：“在某种程度上，萧锦荣是一个文化上的英雄……他自小来到秘鲁，西班牙文不是他的母语，又生活在一个贫穷的华人圈子里面，发展的空间原本很有限。但是他一点一滴地学习语言、文化直至可以创作。他见证和经历了华人社区的转变和文化过渡。”

萧锦荣的写作生涯从10岁就已经开始了。当时，他就读的是中文学校，并没有意识到学习西班牙文的重要性，他起初所写的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都是用中文创作的。12岁时，萧锦荣突然认识到学习、掌握西班牙文的紧迫性，他开始借助西汉词典将西班牙文文学作品和文章翻译成中文。从29岁起，他便坚持用西班牙文进行文学创作。尽管如此，在种族主义的阴影下，萧锦荣在秘鲁的生活并不一帆风顺。长期以来，他既无法获得秘鲁国籍，又无法找到一份安定、体面的工作，因为“要想得到入籍资格……必须有一份稳定、全职和收入丰厚的工作”，“而要想得到一份稳定、全职和收入丰厚的工作，除非……成为正式的公民。”万般无奈之下，他毅然选择离开生活了25年的国度，移居夏威夷。在崭新的土地上，萧锦荣面临的又是完全陌生的语言，这一次，他还是用翻译的方法攻克了英语。不过，萧锦荣并没有放弃西班牙文转而用英文创作，他认为，“自己的英文刻意打磨的痕迹过重，不像预期的那么自然”。

萧锦荣创作的西班牙文小说可以归纳为三类：秘鲁小说，如《末程》《伊萨卡之旅》和《此生不

易》；奇幻小说，如《花园中的雕像》；武侠小说，如《天下第一剑》《图与剑》。

《末程》《伊萨卡之旅》《此生不易》是三部极具自传色彩的作品。假如将这些小说按照时间顺序排列，可以清晰地捕捉到萧锦荣漂泊零落的一生。尽管都是自传体，但小说所反映的主题却不尽相同。在《末程》的9篇故事中，萧锦荣除刻画中国城的华人生活外，还集中探讨了人性阴暗的一面，比如嫉妒、愤怒、猜疑。按照萧锦荣的人生轨迹，《此生不易》所再现的生活要早于《伊萨卡之旅》。在这部长篇小说中，作者入木三分地刻画了他悲惨的儿时经历及这些经历给他幼小心灵带来的难以愈合的创伤。另一方面，通过对父亲经营杂货店的描述，萧锦荣还展现了秘鲁第一代华人移民自我剥削下的惨淡生活。《伊萨卡之旅》极具移民作家特色，萧锦荣描写了作者再移民夏威夷后重归秘鲁首都利马后的心路历程，并借用希腊诗人卡瓦菲斯对“伊萨卡”的现代阐释，展现了他独特的身份观和家园观：“我对家园……没有十分清晰的界定。我该称哪里为我的国家呢？是中国，这个我所出生的地方？还是秘鲁，这个迄今为止我所待过的时间最长的地方？我不知道我的身份为何，但我却知道我不是什么：我既不是彻头彻尾的中国人，也不是不折不扣的秘鲁人。”

《花园中的雕像》是一部以19世纪的巴黎为背景、富有奇幻色彩的中篇小说，和法国短篇小说家梅里美的《伊勒的维纳斯》一样，都是有关虚构或想象的人物走入现实的故事。《花园中的雕像》既源自于梦，又与梦境有关。在谈到小说创作灵感时，萧锦荣说：“有一天晚上，我做了一个特别美妙的梦。可这时我突然急着上厕所。如厕时，我必须睁着眼睛，不然就解不出来。于是，我回到床上时就完全清醒了，那场美梦也就此消失得无影无踪。这使我突然意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在人类所经历的一切当中，梦似乎是我们所无法掌控的。因此，我就问我自己，假如我们可以找到一种驾驭、操控梦境的方法，那结果会是什么样的呢？”

萧锦荣从十一二岁起就开始阅读武侠小说，他每个月都会去唐人街的书局抢购一本《射雕英雄传》，直至全部集齐。对武侠小说的热爱使他萌

发了用西班牙文创作武侠小说的念头。1988年，他的第一部武侠小说集《天下第一剑》结集出版，将中国的武侠世界带到了美洲大陆，带给了秘鲁读者。尽管同为武侠小说，但萧锦荣并没有照搬金庸、古龙、梁羽生等人的创作风格，彰显英雄的铮铮铁骨和侠肝义胆，而是自成一派，重在刻画人物的心理活动。《天下第一剑》是这部短篇小说集中最具代表性的作品，讲述亲兄弟间的生死决斗。哥哥是王爷府上的护卫首领，弟弟位列御林南军首领。两人虽为一母所生，但脾气秉性大相径庭。哥哥好饮酒，有浪漫主义情怀；弟弟为人冷漠，崇尚名利，为赢得“天下第一剑”的头衔，竟不顾手足之情，要与哥哥一决高下。决斗中，哥哥体力下降，为保住性命只好认输投降，将“天下第一剑”的名号拱手相让。不想弟弟乘虚而入、暗下黑手，企图置他于死地。哥哥终因体力不支，被弟弟一剑刺中心窝，万幸被放在胸口的铜镜救了一命。惊魂落后，哥哥一剑封喉，将弟弟刺死。从

此，他和妻子隐居乡野，远离江湖。在短短不到10页的故事当中，萧锦荣淋漓尽致地刻画出了人心险恶，诚如他本人所言：“即使是内心善良、才华横溢的人在贪欲的驱使下也可以变得极度丑恶。”《图与剑》是一部别具特色的武侠小说。它的发生地并不在古代的中国，而是16世纪的秘鲁。换言之，萧锦荣将武侠小说这一中国所特有的体裁植入了到秘鲁的历史文化语境中去。谈到创作构想时，萧锦荣称：我“意识到，在所谓的西班牙征服秘鲁时期(1529—1572)这段历史中，为数不多的西班牙人用他们的利剑、火炮和骑兵将秘鲁人打得狼狈不堪。其中，征服秘鲁人的工具大多还是他们手中的利剑，这就为将这篇故事写成武侠小说提供了理想的条件。”

对萧锦荣及其作品的研究不仅可以加深对秘鲁华人史的认识，还可以促进对离散作家的身份观、家园观的探究。萧锦荣这颗美国华裔文学中的“遗珠”，还有待文学研究者的进一步发掘。



美国画家艾瑞克·费舍尔作品

世界文坛

SHJUE WENTAN